

乐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(B) 类

乐住建函〔2020〕36号

关于乐昌市政协十届五次会议 第31号提案答复的函

扶骏等7名委员：

你们于市政协十届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《关于完善河南第四村民小组道路硬化的提案》（第31号）收悉，现将办理结果答复如下：

我局组织了相关工作人员对河南第四村民小组道路进行了现场勘察，明确该道路已列入于旧城提质二期改造路段。根据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，我局已基本完成了旧城提质一期工作，旧城提质实施内容主要包括：道路“白改黑”、人行道铺装、排水整治、行道树补种、照明改造等。我局预计今年年底开始逐步开展旧城提质二期改造工作。

专此答复。诚挚感谢你们对城市建设与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乐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2020年10月30日

（联系人：陈晓亮，联系电话：18128918802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室建议提案股。